义马市新区街道办事处南楼加固改造项目

采购编号：义马竞磋采购 2026-51

项目编号：YMGZ[2026]086-ZC076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义马市机关事务中心

代理机构：正为技术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八月

义马市新区街道办事处南楼加固改造项目

采购编号：义马竞磋采购 2026-51

项目编号：YMGZ[2026]086-ZC076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义马市机关事务中心

代理机构：正为技术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7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20

第四章　磋商办法.....21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27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3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义马市新区街道办事处南楼加固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凭CA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8月18日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义马竞磋采购2026-51 ；项目编号：YMGZ[2026]086-ZC076

2、采购项目名称：义马市新区街道办事处南楼加固改造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894398.67元

最高限价：1894398.67元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范围：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包含的全部内容

（2）采购内容：义马市新区街道办事处南楼加固改造项目，位于义马市。主要工作内容：对义马市新区街道办事处的南楼加固及室内外进行改造等。

（3）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计划工期：60日历天

（6）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7）质 保 期：按国家规定

6、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同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并提供本单位有效缴纳的社保证明，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4）供应商出具企业、法定代表人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5）供应商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公告后网页查询截图）或供应商自行承诺；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公告后相关网页查询页截图；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温馨提醒：本项目为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避免无资格投标而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8 月 7 日 8 时 00 分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

3、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投标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公共资源交易

平台选择“交易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

4、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三公管办【2020】2号）文件的要求，磋商文件费用不再收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至时间：2026年8月18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上传加密响应文件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供应商）不得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性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管网业务办理指南。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8月18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资料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2、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应出具承诺函。

3、其他事项：

（1）磋商所发生一切费用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2）供应商递交的磋商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3）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义马市机关事务中心

地址：河南省义马市政府院内

联系人：万先生

联系方式：1853790252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正为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索凌路庙李商务大厦 3 单元 10 层 1001 室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8568621886

3.监督单位信息

名称：义马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方式：0398-5832143

4.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8568621886

2026 年 8 月 6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	采购人	名　称：义马市机关事务中心
		联系人（电话）：万先生（18537902525）
1.1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正为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电话）：张女士（18568621886）
1.2	项目名称	义马市新区街道办事处南楼加固改造项目
1.3	采购内容	义马市新区街道办事处南楼加固改造项目，位于义马市。主要工作内容：对义马市新区街道办事处的南楼加固及室内外进行改造等。
1.4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1.5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1.6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7	质保期	按国家规定
1.8	资金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9	采购范围	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包含的全部内容
2.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2.1	响应供应商的资质、能力和应具备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同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并提供本单位有效缴纳的社保证明，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4）供应商出具企业、法定代表人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5）供应商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公告后网页查询截图）或供应商自行承诺；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公告后相关网页查询页截图；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2.3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2.4	响应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磋商响应截止 5 日前
2.5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磋商响应截止 5 日前
2.6	磋商截止时间	2026 年 8 月 18 日上午 8 时 30 分
2.7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0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 1、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盖章的，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3、电子化响应文件工具请点击以下链接进行下载：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3.1	递交电子化响应文件地点和时间	时间：2026 年 8 月 18 日上午 8 时 30 分 地点：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
3.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3.4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 人，业主代表 1 人，共 3 人。 根据省政府关于评标专家的有关管理规定，招标人代表（业主代表）无评标劳务费。
3.5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否，推荐 3 名
3.6	付款方式	1.乙方完成人员、设备和主要施工材料进场并经验收确认开工后，甲方付至合同价款的 35%，作为首付款； 2.结构加固全部完工并分部分项验收合格（第三方安全性鉴定合格），付至合同总价 55%，作为进度款； 3.全部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后，甲方付至合同价款的 87%； 4.结算审计后乙方出具质保金保函后付至审定工程款的 100%；若乙方未出具质保金保函，须付至审定工程款的 97%，并预留 3%作为质量保修金，保修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无息支付给乙方。甲方在支付每笔款项之前，乙方应出具相应发票。
4.0	履约保证金	根据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提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通知》三财购【2021】14 号文件，该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4.1	质量保证金	采购人与中标单位自行协商
4.2	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4.3	代理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根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有关规定收取，参照控制价代理费暂定为 20900.00 元，具体以实际中标（成交）金额为基数计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4.4	招标控制价	1894398.67 元
4.5	其它需要说明的内容	注：1、供应商依据招标文件（含补充说明，如果有的话）并结合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制作响应文件； 2、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需向采购人提供最后报价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纸质版、电子版）。 3、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尽事宜，执行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4.6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建筑业
4.7	其他事项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有关要求，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以及货物服务预留份额项目中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财库(2020) 46号文件规定小微企业的价

		格扣除优惠，由10%提高至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货物服务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4%提高至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存在价格评审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提供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故价格评审不采用比例扣除。**
4.8	磋商承诺函说明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规定，自2019年8月1日起，不再向供应商收取磋商保证金；供应商以磋商承诺函的形式替代磋商保证金，磋商承诺函应明确承诺事项及违背承诺的责任。（磋商承诺函格式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
4.9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4.10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响应文件是响应人、供应商（以下简称“响应人”）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文件请点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 **1、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二）电子化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响应人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

		作系统制作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其中包含用于响应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响应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电子化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磋商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响应人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响应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响应文件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技术联系电话：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871 （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磋商，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供应商）不得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响应人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响应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响应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响应文件不予开标。 3、电子化响应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响应人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响应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响应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响应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响应人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响应人应保证在磋商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响应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

		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5、磋商时响应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磋商报价。如对磋商过程有异议的，应在响应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响应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磋商过程。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响应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响应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响应人对质疑进行回复。响应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响应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响应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响应人需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响应人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响应人自行承担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注意事项：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序号	证件资料名称	评标标准
1	法定代表人提供本人身份证（或代理人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是否符合要求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相关证明资料或承诺书是否符合要求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同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是否符合要求
5	供应商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是否符合要求
6	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并提供本单位有效缴纳的社保证明，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是否符合要求
7	供应商出具企业、法定代表人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是否符合要求
8	供应商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公告后网页查询截图）或供应商自行承诺；	是否符合要求
9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公告后相关网页查询页截图；	是否符合要求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符合要求
11	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上传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总则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资格审查

2.1 资格审查方式及条件：

2.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响应文件递交后，由评审专家进行资格后审。

2.3 资格审查时需提供下列文件及证明材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同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并提供本单位有效缴纳的社保证明，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4）供应商出具企业、法定代表人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5）供应商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公告后网页查询截图）或供应商自行承诺；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公告后相关网页查询页截图；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磋商文件

3.1 磋商文件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磋商将被拒绝，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2 磋商文件的澄清

3.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在下载磋商文件后 24 小时内在三门峡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咨询并打电话至采购代理机构，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3.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采购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以澄清回复的方式在三门峡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中回复所有报名完成供应商（投标人）或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3.2.3 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供应商未提出疑问，将视为供应商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中的资格要求、供应商须知、格式、条款、技术规格、澄清、修改等所有要求，则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相应要求的要求提交有关资料和文件。

3.2.3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发布的澄清、变更、补充公告内容为准。当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3.2.4　供应商应自行查看澄清或变更信息。

3.3 磋商文件的修改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在三门峡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中发出，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如果修改磋商文件发出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及时在发布的媒体和三门峡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中心系统中查看澄清内容。

四、响应文件

4.1 响应文件的编制依据

4.1.1 磋商文件及有关资料；

4.1.2 相关的法律法规。

4.2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4.2.1 磋商响应书及第一轮报价表

4.2.2 承诺书

4.2.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2.4 磋商承诺函

4.2.5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4.2.6 项目管理机构

4.2.7 资格审查资料

4.2.8 施工组织设计

4.2.9 其他资料

供应商应按照本企业的实际情况提供上述资料，如供应商中标，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考察，如发现有与磋商文件不符之处，采购人取消该供应商中标资格的权力。

4.3 磋商报价

4.3.1 本工程的磋商报价采用总价方式，磋商报价应包括完成本工程发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工程成本、利润、税金以及风险因素等全部费用。

4.3.2 各供应商应结合自身能力，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种材料价格的市场变化和施工环境等方面因素，自主慎重报价。

4.3.3 除特殊要求外，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4.3.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磋商小组；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4.3.5 供应商对磋商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响应文件中显著处注明。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4.4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在原定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经招标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代理机构可以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磋商文件。

4.5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

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在磋商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能更改响应文件。

4.6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工期、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否则其磋商按无效磋商处理。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各供应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做出承诺，否则其磋商按无效磋商处理。

4.7 无效磋商条件

4.7.1 磋商截止时间以后送达；

4.7.2 违反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其它行为。

五、磋商程序

5.1 磋商人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磋商。

5.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磋商：

5.3.1 磋商截止时间后上传的；

5.4 磋商程序：

5.4.1 竞争磋商会议由磋商代理机构主持；

（1）宣读会场纪律；

（2）主持人介绍与会人员；

5.4.2 由监督人员检查并宣布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情况。

5.4.3 经确认无误后，对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截止时间前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按照报送时间确定磋商顺序。

5.4.4 开标时响应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磋商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响应供应商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

5.4.5 采购人按照上传响应文件时间的顺序，决定磋商顺序。

5.4.6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在指定时间和地点与各供应商单独进行磋商。每位供应商有 3-5 分钟时间回答磋商小组以交易中心系统电子形式的提问。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

小组应当以三门峡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电子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4.7 本次磋商中，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次报价。

5.4.8 供应商可以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一般为 30 分钟）进行第二次报价，通过交易中心系统以电子形式递交，形成最终报价。

5.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7 对已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8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高低顺序推荐。

5.9 由采购人向成交方签发成交结果通知书。

5.10 供需双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六、成交原则

6.1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并出具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6.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6.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4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6.5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将把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作为成

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方法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磋商办法”。

八、成交通知书和签订合同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日内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成交通知书》、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文件）、磋商记录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成交供应商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按采购人要求履行合同。

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需向采购人提供最后报价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纸质版、电子版）。

成交供应商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采购合同的，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并上报主管部门。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1、工程量计算依据业主提供的设计图纸；

2、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50500-2024、《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4-2024、《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6-2024；

3、执行定额依据《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及相关配套文件；

4、与本工程有关的标准(包括标准图集)、规范、技术资料；

5、材料价格参照《三门峡工程标准造价信息》2026 年第 2 期(不含税价格)，造价信息中没有的参照义马建材市场价格(不含税价格)；

6、价格指数执行豫建消技【2026】23 号文，第 19 期（2026 年 1~6 月）价格指数调整；

7、其他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执行豫建设标【2017】99 号文；

8、本工程执行建办标函{2019 号}193 号文，税率 9%。

注：以上为本项目控制价及清单编制依据，投标人自主报价。

第四章　磋 商 办 法

一、磋商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磋商文件及本次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本评标办法。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按技术标得分高低顺序排列。

二、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初步评审	资格性评审标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提供本人身份证（或代理人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相关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营业执照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同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社保证明，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并提供本单位有效缴纳的社保证明，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供应商出具企业、法定代表人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公告后网页查询截图）或供应商自行承诺	供应商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公告后网页查询截图）或供应商自行承诺；
		供应商须提供公告后相关网页查询页截图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公告后相关网页查询页截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要上传的其他证明材料。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盖章、签字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签字、盖章的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响应性评审标准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质保期	按国家规定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供应商不得擅自修改工程量清单上的工程项目和数量，否则其投标将予否决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技术标：45 分 商务标：25 分
2.2.2		投标报价 （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报价最低的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30 注：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版本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磋商小组；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 (1)	技术标评分标准 （0-45 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0-2 分)	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完全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得 2 分； 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基本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得 1 分； 主要内容基本满足要求，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0.5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0-6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施工工序和施工方法)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得 6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施工工序和施工方法)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得 4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基本完整，得 2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0-4 分)	质量管理体系完整、措施合理，4 分； 质量管理体系及措施比较完整，2 分； 质量管理体系及措施基本完整，1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0-4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完整、措施合理，4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比较完整，2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完整，1 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0-5 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完整、措施合理，5 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比较完整，2 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完整,1 分。
		工期保证措施(0-4 分)	工期保证措施完整、措施合理 4 分； 工期保证措施比较完整，2 分； 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完整，1 分。
		资源配备计划(0-4 分)	根据机械设备配备计划、主要材料配备及进场计划、劳动力配备及进场计划表完整齐全得 4 分； 根据机械设备配备计划、主要材料配备及进场计划、劳动力配备及进场计划表基本完整齐全得 2 分； 根据机械设备配备计划、主要材料配备及进场计划、劳动力配备及进场计划表一般的得 1 分。
		施工进度表与施工网络图(0-3 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磋商文件对工期的要求，3 分；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2 分； 关键线路一般，计划编制一般，1 分。
		施工总平面图(0-3 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3 分； 总体布置基本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基本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2 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1 分。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0-5 分）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方案合理的得 5 分;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方案较合理的得 2 分;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一般的得 1 分。
		风险管理措施（0-5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得 5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 2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一般，风险预控基本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

			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 1 分。
	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2.2.3 (2)	商务标评分标准（0-25 分）	1、企业业绩（0-4 分） 2023 年 1 月份以来(以签订合同时间或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供应商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供应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或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2、项目经理业绩（0-4 分） 2023 年 1 月份以来（以签订合同时间或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项目经理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或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注：企业业绩与项目经理业绩不重复计分。 3、合理化建议（0-5 分）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从项目开工协助甲方对项目的投资管理和建设组织实施工作，实现本项目的质量、工期、成本目标等方面，提出先进和合理化建议，得 5 分；有基本可行的合理化建议，得 3 分；合理化建议较差的，得 1 分。 4、优惠服务承诺书（0-6 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优惠承诺内容完善，得 6 分；优惠承诺内容较完善，得 3 分；优惠承诺内容较差，得 1 分。 5、履职尽责承诺书（0-6 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得 6 分；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得 3 分； 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基本可行，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三、磋商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应该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进行核验。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1.2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1.3 磋商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磋商作无效标处理：

（1）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

3.3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磋商人对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磋商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磋商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磋商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磋商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磋商结果

3.4.1 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高低顺序排列。

3.4.2 磋商小组完成磋商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磋商报告。

3.5、计分办法

根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按照评分办法，得出每个评委对响应单位的评标分数。响应单位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3.6、定标办法

（1）响应单位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高低顺序排列。

（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义马市机关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义马市新区街道办事处南楼加固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义马市_____。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_____。

5. 工程内容及规模：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_____。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_____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_____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全部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件》。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件

具体条款以签订合同为准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自拟）

一、磋商响应书及第一轮报价表

（一）磋商函

致（采购人）：_____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合同条款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在确保质量的前提下，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计划工期_____日历天，质量要求_____，质保期_____。

1、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及有关附件，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磋商项目的全部有关情况，认为磋商文件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我方对磋商文件没有任何异议。同意接受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

2、我方承认磋商函附表是我方磋商函的组成部分。

3、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磋商文件、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并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响应文件。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磋商报价最低的磋商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磋商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对本磋商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从而导致该磋商被拒绝。

（二）第一轮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磋商总报价	大写： 小写：				
计划工期	_____日历天				
质量要求					
质保期					
磋商有效期					
项目经理		级别		证书编号	
需要说明的问题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本公司在_____（项目名称）磋商活动中，保证做到：

一、本公司保证磋商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否则自动放弃。

二、本公司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加本次磋商活动。在本项目磋商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磋商资格；保证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等工作人员、评标专家及其亲属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不为其报销各种报销凭证；不赔其旅游等消费。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磋商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磋商截止日期前没有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磋商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在本公司注册地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中，本公司没有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两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前期工作、咨询、采购代理工作。

五、本公司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自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之日以来，无在建工程项目。

六、若我单位本次中标，保证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以及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认真完成合同的全部工程内容。

七、若我单位本次未中标，我公司将充分理解，保证不凭空想象、主观臆断、捕风捉影、随心所欲地进行无理、无据的投诉。

八、若真正心存疑虑且有理有据的情况下，我公司首先请采购人解释，若采购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做解释或不能给出合理解释的话，我公司再按照国家、省、市投诉处理相关规定向有关部门进行投诉，绝不越级上访。

若我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将接受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给予的经济、党纪、政纪乃至刑事的处罚；自觉接受行政监管部门给予公司和个人的不良行为记录，并主动退出义马市建筑市场三年。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附身份证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附身份证扫描件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以印刷体代替（印刷体为电脑打出的字体）。

四、磋商承诺函

（一）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_____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承诺的其他事项：

1、_____；2、_____；3、_____。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磋商有效期内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磋商承诺函代替保证金承诺事项及违背承诺的责任

（格式自拟）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后另附工程量清单）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注册证、身份证、社保证明等扫描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等扫描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扫描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		年 龄		学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4"></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8"></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6">员工总人数：</td></tr>
<tr><td rowspan="2">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d rowspan="5">其中</td><td colspan="2">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技 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8"></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8"></td></tr>
</table>

后附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的扫描件

八、施工组织设计

1.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项目经理部及劳动力配置计划；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供应计划；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确保工程进度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进度计划及进度图；施工总平面布置图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图

附表五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　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图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应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临时用地表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用 途	面 积（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九、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附件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可不附此表）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参考格式）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附此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